附件 1

因應疫情境外學生(非學位生)來臺機制流程圖（110年4月修正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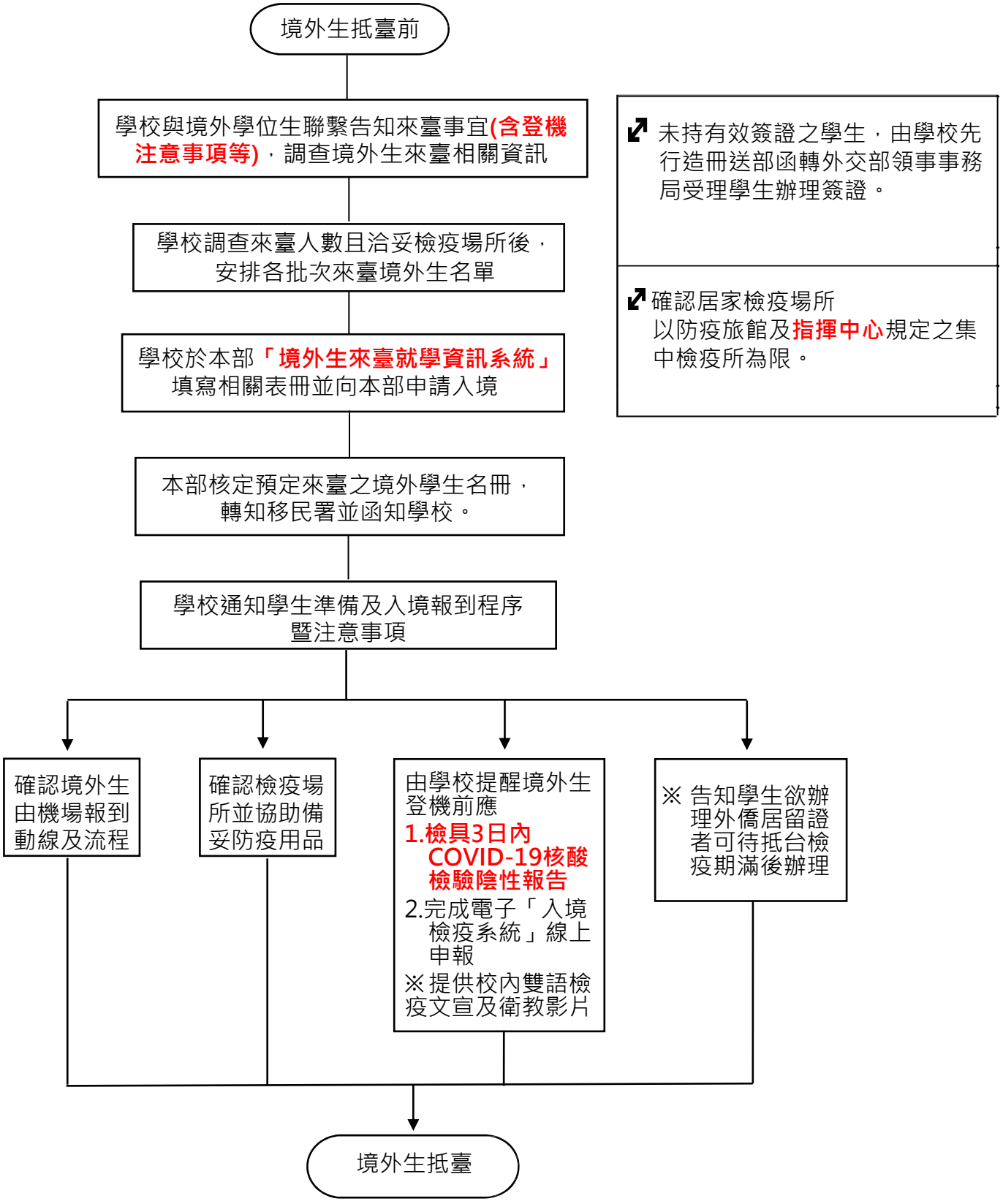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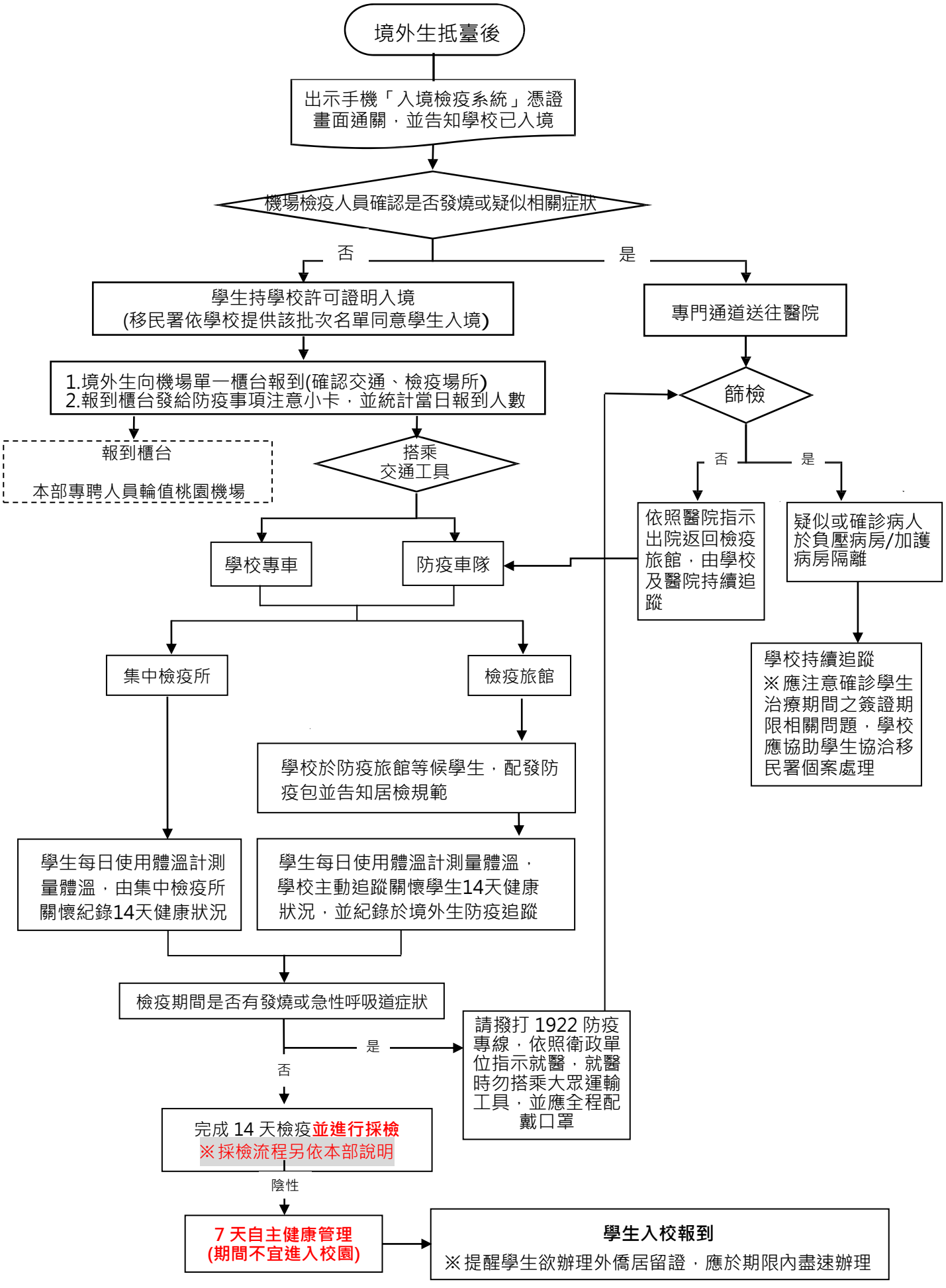
境外生抵臺後
出示手機「入境檢疫系統」憑證畫面通關，並告知學校已入境
機場檢疫人員確認是否發燒或疑似相關症狀
否
是
學生持學校許可證明入境
(移民署依學校提供該批次名單同意學生入境)
專門通道送往醫院
1.境外生向機場單一櫃台報到(確認交通、檢疫場所)
2.報到櫃台發給防疫事項注意小卡，並統計當日報到人數
篩檢
報到櫃台
本部專聘人員輪值桃園機場
搭乘交通工具
否
是
學校專車
防疫車隊
依照醫院指示出院返回檢疫旅館，由學校及醫院持續追蹤
疑似或確診病人於負壓病房/加護病房隔離
集中檢疫所
檢疫旅館
學校持續追蹤
※應注意確診學生治療期間之簽證期限相關問題，學校應協助學生協洽移民署個案處理
學校於防疫旅館等候學生，配發防疫包並告知居檢規範
學生每日使用體溫計測量體溫，由集中檢疫所關懷紀錄14天健康狀況
學生每日使用體溫計測量體溫，學校主動追蹤關懷學生14天健康狀況，並紀錄於境外生防疫追蹤
檢疫期間是否有發燒或急性呼吸道症狀
是
否
請撥打 1922 防疫專線，依照衛政單位指示就醫，就醫時勿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並應全程配戴口罩
完成 14 天檢疫並進行採檢
※採檢流程另依本部說明
陰性
7 天自主健康管理
(期間不宜進入校園)
學生入校報到
※提醒學生欲辦理外僑居留證，應於期限內盡速辦理